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 
承辦人：黃郁茹  
電話：05-3620123#306  
電子信箱：jhuang@mail.cyh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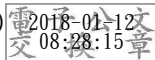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01035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要點第3點修正規定(含附表)0  
DT檔、發布令影本(0010354A00\_ATTCH1.odt、0010354A00\_ATTCH2.odt、0010354  
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要點」第3點，業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中華民國107年1月10日以臺教國署原字第1060150257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1月10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60150257C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  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

107/01/12

1070000139